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公告

杨继海（511381198504096133）：本院受理原告向坤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，因你下落不明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诉讼须知、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。本案于2025年11月21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。

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6日)

